



新华通讯社重点报刊

统一刊号/CN32-0104

邮发代号/27-67

主办/新华通讯社

出版/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即时互动平台

现代快报网/www.xdkb.net

快报微博



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210005

传真/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本报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朱昱律师

封面叠主编 王磊

头版责任编辑 崔洪曙

零售价每份1元

南京、苏州、无锡、常州、镇江、扬州、泰州、南通、盐城、连云港、淮安、徐州同步印刷

“改革上,不改革下”应制度化常态化

让想改革、善改革的官员居于要位,既是褒奖改革者,也是对人民负责。社会的进步源于改革,人们的幸福系于改革。
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伍里川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政策落实的关键年。《半月谈》记者近期赴多个省份调研了解到,部分改革决策在中央到地方的传导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梗阻点。一些基层干部说:“只听说谁腐败下台了,很少听说谁改革提拔了,更少听说谁不改革下台了。”

“改革上,不改革下”氛围尚未形成——《半月谈》相关报道“直言”。

不改革,可能不违法,但一定失去了在今天这样一种深化改革大形势下做官的基本操守。

“改革上,不改革下”,并不是新要求。

去年8月,人民日报《不改革死路一条》一文中言:犹记邓小平同志“改革不只是看三年五年,而是要

看二十年,要看下世纪的前五十年”的期许,以及“谁不改革谁就下台”的疾言,习近平同志“除了深化改革开放,别无他途”的铿锵话语,“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的坚定誓言,是对总设计师最好的告慰。“谁不改革谁就下台”,是非常直白的政治要求,也应成为约束官员的刚性要求。

确实,相对于“改革”来说,对“不改革”似乎不便于“量化”判断。在改革型官员的治下,一定充满了锐意进取的改革元素,而“不改革”呢,乍一看,很难发现。“不改革官员”必然是太平官、庸官,但太平官、庸官并不单指“不改革官员”。不仔细观察,还真不容易甄别。

“改了没什么好处,不改也没什么坏处”,一些官员正是抱着这种心

态阳奉阴违、得过且过。

改革政令的梗阻,有多种原因,但“不改革官员”的存在,是一大原因:能拖就拖,有条件也不落实,甚至对改革政令的落地制造阻力。

毫无疑问,改革必然触及自身及其他群体的利益。勇于向自己开刀、勇于承担锐意改革带来的压力,是官员必须具备的气魄。在这个问题上,官员之间出现了分水岭。“不改革官员”的鸠占鹊巢,损害了国家利益,阻碍了改革政令的推进。

习近平4月1日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强调,必须自觉运用改革思维谋划和推动工作,不断提高领导、谋划、推动、落实改革的能力和水平,切实做到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

对照这一要求,“不改革官员”

还有继续留在台上的资格吗?

把“不改革官员”找出来,请他们离开,应该常态化、制度化。不仅如此,既然庸官董名谦也被判刑,那么对“不改革”所造成的损害,也应问责相关官员。

与此同时,大力提拔和重用改革型官员应该成为一种制度性文化。让想改革、善改革的官员居于要位,既是褒奖改革者,也是对人民负责。社会的进步源于改革,人们的幸福系于改革。

在当下,改革型官员“挤”掉“不改革官员”的位置,还是对反腐的有力支持。阻挠改革者中,不乏贪腐者。改革型官员的上位,必然改善官场生态。

当然,正如前述,实现“改革上,不改革下”需要时间,需要制度设计。期待第一例尽快到来。

读报有感

只有零容忍才能零排放

读了现代快报昨日刊发的评论《环保执法:有“牙”还须真“咬”》,深有同感。

必须对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出重拳。环境违法,必然污染环境。企业之所以如此,就是为了逃避责任。这方面的现实教训极其深刻,典型如“癌症村”,对人身健康造成了有目共睹的危害。

对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必

须零容忍。要用足法律,将《环境保护法》执行到位,落到现实,让违法违规排放的企业付出违法代价。唯有用法律这把“杀手锏”,严厉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才能震慑违法者,倒逼企业道德血液回流,遏制环境污染犯罪。一句话,只有坚决做到零容忍,才能实现零排放。

无锡读者 孙小二

病历告别天书时代并不难

读了现代快报《病历写成天书,“草莽医生”挨罚》的报道,大为感慨。

举凡去过医院看病的人都知道,医生们开的病历及处方,患者们根本就看不懂,倒不是病人没文化,而是不少医生的字迹真可说是“鬼画符”,堪谓“天书”啊。以致拿病历去抓药,就连药房的人也看不懂,只好连猜带蒙。

尽管国家相关管理部门出台了

《病历书写基本规范》,南京对“天书病历”也早有处罚措施,不但要扣奖金,医院内部还要“曝光”,可好规定也要落实到位啊。

目前有的医院已经推行电子病历和处方,比如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医生查房时只需带一台掌上电脑,调整治疗方案、写病历敲几个字就可完成。此举值得推广。

南京读者 陈新我

名嘴说



“人民群众的守法意识,有时是靠领导干部时时、事事模范守法来影响的。”
——针对一些基层干部不守法,南京电视台《东升工作室》主持人东升在节目中直言



“听证会为何让老百姓越来越不感兴趣?”
——南京物价部门出台规定,听证代表的意见,相关单位要向社会公布采纳情况和理由。对此,十八频道《听我韶韶》主持人老吴在节目中感叹



“自己查自己当然查不好,而这类‘自己查自己’的案也查不清”的案例其实还有不少。”
——河南郑州市金水区城管局,违规在路边绿化带中建楼房。记者调查发现,当地规划部门发了停建和拆除通知书,但是违建并未拆除,原来负责违建立项和拆除的竟然都是区政府。对此,央视《焦点访谈》主持人劳春燕在节目中谈及



“疯狂飙车在电影情节里很刺激,但在现实生活中是危险到了极点。”
——针对发生在北京的飙车车祸案,央视《晚间新闻》主持人彭坤在节目中提醒

鸟巢隧道车祸,信息披露不能挤牙膏

11日晚发生在北京鸟巢隧道的车祸案,仍在网上持续发酵。虽然车祸未造成重大伤亡,但因为两辆肇事车辆的不菲价格,加上飙车自身的公共危害性,还是吸引了公众的眼球,同时引发了公众对肇事司机身份的各种猜测。

据新华社最新消息称,两名肇事车辆驾驶员,已被公安机关刑拘。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通报称,4月11日晚,在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隧道内,于某(男,20岁,吉林省长春市人,无业)驾驶红色“法拉利”牌小客车、唐某(男,21岁,北京市人,无业)驾驶绿色“兰博基尼”牌小客车由东向西行驶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车辆与隧道墙壁和道路护栏发生碰撞,两车严重损坏。于某、唐某存在驾驶机动车追逐竞驶违法行为(在隧道内行驶的最高时速超过每小时160

公里)。两人已被公安机关以涉嫌危险驾驶罪依法刑事拘留。

从事发后两司机矢口否认相互认识和飙车,到现在警方调查认定两人存在“追逐竞驶违法行为”,公布部分身份信息,并依法刑拘,相关部门对车祸处理有了实质性进展,令人欣慰。不过,有网友注意到,通报上的一些措辞耐人寻味,比如称“兰博基尼”牌小客车,“再比如称肇事司机于某和唐某均为‘无业’。尤其两人的‘无业’状态,似乎有别于一般意义的无业。警方对两司机身份的描述,更引发公众对两人身份的猜测:什么样的‘无业人员’可以开着价值400万以上的豪车半夜在北京街头闲逛、狂飙?”

这不是一起普通的交通肇事案,而是危害公共安全的街头飙车案。街头飙车的危害性毋庸置疑。

跟帖

sj253351107:这么危险的交通事故,事故原因不明,肇事者身份不明,怎么让人相信?

蜀汉凡人:有钱真任性,在隧道里也敢飙车,危害公共安全。

阿帕奇0001:有钱就任性,有钱有车更任性。

Moriya:职能部门的公信就是这么丢的。这么危险的驾驶,处理遮遮掩掩。

2011年,新《交通法》将飙车和醉酒驾驶等行为一起以危险驾驶罪入刑。至此,我国处置飙车有了严厉的法律依据。对于危害公共安全的飙车车祸案,相关部门应满足民众知情权,及时公布案情和细节,而不是遮遮掩掩、语焉不详;信息发布不能像挤牙膏,永远跟在公众的猜测甚至谣言后面。

就这起飙车案而言,公布肇事者更多的身份信息和案发细节,对消除舆论猜测和公众疑虑,减少其他飙车现象,都具有积极意义。比如此前有报道称参与飙车的可能并不止两辆车,那么除了通报的“法拉利”和“兰博基尼”是否有其他豪车参与当晚的飙车?于某和唐某有怎样的家庭背景,“无业”也能开上豪车?这些信息,都有待相关部门及时披露。

现代快报评论员 曹玉兵

视点

及时公布信息 警示他人引以为戒

知名学者刘东和:公安部门是老百姓公共安全的“守护者”,发生危害公共安全的案件,警方有必要第一时间发布信息,消除疑虑,满足公众知情权,而不是采取瞒、拖的态度,选择性披露。我觉得这起车祸,警方及时公布案情细节至少可以起到警示作用,减少街头类似的飙车现象,遮遮掩掩只会引发更多的猜测和联想。目前可以肯定,两肇事司机绝非来自普通家庭,对这些家庭的孩子,父母应从小严加管教,加强法制和公德教育,不可放纵,更不可任其危害社会和公共安全。

小客车,长见识了!

广东网友:这车是玩具的?“无业”都能买得起!

综合新浪网

新华时评

千万别当错位的“任性老板”

13日,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依法公开开庭审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主任、党委副书记蒋洁敏被控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一案(详见今日快报封17版)。作为曾经的央企“掌门人”,蒋洁敏本应履行好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之责,但却滥用职权,把企业当“家业”,把自己当成“任性老板”,这种思想观念的错位值得反思与警醒。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落马的国企负责人中,不乏错把自己当“任性

老板”的典型。他们权欲观念膨胀,利用国有资本雄厚、行业优势明显等特点,在企业收购重组、招标投标、投资入股、股权转让等一系列生产经营活动中,将分管领域当成私人领地,将国家资源和国民财富当成自己的私产,大搞“一言堂”,诸事“一把抓”,利用职权靠山吃山、吃里扒外、损公肥私,有的甚至沦为贱卖国家资产的“败家子”、监守自盗的“守门人”、无法无天的“土皇帝”,从中谋取违法利益。

物必先腐,而后虫生。国企领导

错误的“任性老板”角色定位必然为贪腐埋下祸根。记者梳理国企落马高管案例发现,往往查出一人端出一窝,一棵“烂树”寄生多条“蛀虫”。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决定了国有资产属于全民所有,绝不是任何个人的私产。一些国企负责人本应只是资产管理,却利用公权肆无忌惮地谋取私利。这不仅暴露出他们自由裁量权过大,决策权、执行权甚至人事权、财权集于一身,缺少有效监管的制度漏洞,更折射出他们底线失守、道德堤坝崩溃的现实。

今年,中央继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一方面,要坚决肃清那些“国企蛀虫”,依据党纪国法严肃处理,给人民群众一个交代。另一方面,要通过深化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堵住制度漏洞,坚持找病根、治病树、拔烂树,加大治本力度、加强制度建设,从根本上保证国有资产不受损失。而作为国企负责人,面对新形势,自身一定要牢固树立正确的角色意识,摆正自己的位置,切实做到心有所守,行有所戒,不能当错位的“任性老板”。

据新华社